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行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监事会收到职工监事龚志坚先生的辞职函。因工作调整，龚志坚先生申请辞去本行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监事会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与评价委员会委员职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有关规定，龚志坚先生的辞任将自本行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职工监事后生效。在此之前，龚志坚先生将依照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继续履行职工监事和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相关职责。

龚志坚先生确认，其与本行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无任何不同意见，亦无就其辞职需告知本行股东及债权人的任何事项。

本行监事会对龚志坚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贡献致以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3 日